

李双江之子因寻衅滋事罪被收容教养1年 同犯苏楠同罪名被提请逮捕

15日,北京市公安局公布“李双江之子打人事件”查处情况称,犯罪嫌疑人李某由政府收容教养1年,犯罪嫌疑人苏楠被提请逮捕。

北京市公安局通报全文如下:公安机关经工作查明,2011年9月6日21时许,李某(男,15岁,北京市人,学生),苏楠(男,18岁,北京市人,学生)在海淀区马连洼北路西山华府小区附近因纠纷漫骂、殴打他人并损毁他人驾驶车辆。9月7日,公安机关依法以涉嫌寻衅滋事罪将李

某、苏楠刑事拘留审查。在审查中,李某、苏楠对上述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综上,李某行为构成寻衅滋事罪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17条之规定,公安机关决定对李某由政府收容教养1年,已送交执行;另已决定依法对苏楠提请逮捕。

警方同时查明,案发时李某系无证驾驶未悬挂号牌车辆(车牌号为京J79272),存在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、驾驶未悬挂号牌

车辆等多种交通违法行为。对此,市局交通管理部门依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及相关法规对李某进行了处罚。其中,对李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行为处以行政拘留7日,因李某未成年裁决行政拘留不执行。针对京J79272车辆存在多起未处理的非现场违法行为,交管部门曾于2011年1月10日至8月29日依规定向车辆所有人李某邮寄了8次《交通违法行为未处理告知书》。目前,上述违

法行为也均已处理完毕。

关于案发时苏楠驾驶的机动车悬挂车牌问题,经晋O00888车牌管理机关山西省公安厅交管局牌照设施所认定,并有其他相关证据佐证,苏楠案发时驾驶机动车上悬挂的牌照系伪造。苏文斌(男,45岁,原山西省聚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,苏楠父亲)因涉嫌伪造国家机关证件罪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审查。

目前,案件仍在进一步审理中。据新华社电

湖北洪湖市委一官员办公室坠楼身亡

此人是宣传部新闻科长,已确定为自杀

公安机关正着手调查原因,死前一周还写过新闻报道

记者经湖北省洪湖市委宣传部证实,14日上午8点10分左右,洪湖市委宣传部新闻科长陆华君,自市委市政府综合办公大楼7楼办公室坠楼身亡。据洪湖市委宣传部表示,已确定其为自杀。14日,洪湖市委市政府已成立专班,对事故进行调查,并着手善后事宜。

官方回应:自杀原因尚无结论

洪湖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陈超介绍,死者陆华君,39岁,系市委宣传部新闻科长。目前已确定属于自杀,对自杀原因,公安机关已着手调查,14日已将死者生前使用手机、电脑等收集取证,但尚无结论。

陈超介绍,陆华君死前没有发现有任何自杀的征兆,中秋节放假期间,陆还回到洪湖乡下老家探望了父母,上班后也没发现任何异常。作为陆华君的上级领导,陈超对其性格和工作不愿再发表意见。对陆华君为何选择在市委市政府办

公大楼自杀,其亦未作回应。

据陈介绍,陆与妻子已离异,有一个女儿。

据洪湖市新堤殡仪馆人员介绍,14日上午八九点钟,陆华君的遗体被市政府人员送到殡仪馆,但直到下午2点多,还没等来家属。

14日晚间,殡仪馆人员称,一位在外地的亲属已经在赶回洪湖的路上。该人员另称,尸体将于明天火化。但这一说法被陈超否定,陈告诉记者,是否尸检、何时火化这些都还没有定,要等家属来了再商量。

熟人印象:“文笔好,性格较忧郁”

由于承担洪湖市宣传任务,陆华君生前与湖北当地的众多记者熟稔。巧的是,就在14日事发当天,在《湖北日报》第7版社会版头条,陆华君还发表了一篇联通通讯员的稿件:《应急机制与常态机制相结合——洪湖探索救灾减灾规范化》。但据采访该篇报道的《湖北日报》社会部记者陈屿介绍,这篇报道实际几天前就已写好,迟至14日才发出。

一周前,陈屿到洪湖市采访该篇报

道时,曾与陆华君有过接触。“感觉比较有水平,文字功底比较好,就是性格比较忧郁。”这是新闻科长陆华君留给陈屿的印象。查询网络获知,陆华君署名通讯员发表的稿件数量颇丰,大多刊登在当地《湖北日报》《楚天都市报》《楚天金报》《荆州日报》等报纸,多以宣传洪湖为主。

洪湖市位于湖北省南部,与前不久发生纪委干部谢业新自杀事件的公安县,同属荆州市管辖。据《南方都市报》



速览中国

卫生部:身份证将成个人健康档案识别码

卫生部昨天上午举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推进会。记者获悉,目前我国已有20%以上的区县市居民的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了50%的目标,人均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贴25.6元。

卫生部部长陈竺介绍,截至2011年6月底,全国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50.2%,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27.2%,其中城镇居民37.6%,农村居民21.8%,有多于20%的县市区电子建档率超过50%。

同时下发的《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服务规范》规定,要统一为居民健康档案进行编码,采用17位编码制,以国家统一的行政区划编码为基础,以村(居)委会为单位,编制居民健康档案的唯一编码,同时将建档居民的身份证号码作为身份识别码。据《北京晚报》

专家称我国每年逾200万吨地沟油返回餐桌

公安部公布侦破团伙生产销售食用地沟油案件引来全国性舆论反响,华农食品科技学院教授王承明14日表示,不可低估地沟油重返餐桌的全国规模及其造成后果的严重性。

从事油脂加工研究方向的王承明分析,用全国每年食用油使用量,减去每年国内食用油产量和进口量,两者差值可能就是地沟油的使用量,这个推算的数字不可能十分准确,但基本上能反映地沟油重返餐桌的全国规模。他说,2009年,这个差值是400万~500万吨,而我国一年食用油的消费总量大约是2250万吨,可见情况的严重性。有专家说,我国每年返回餐桌的地沟油为200万~300万吨,那是比较保守的数字。

王承明说,地沟油查处一个重要的难点是没有统一的鉴定标准。按食品学院的定义,废弃食用油都是地沟油;而原初的“地沟油”是指从地沟里掏出的食用油。更科学的标准,可能要综合定义,达不到食用油标准的食用油是地沟油。据《长江日报》

清华女生起诉三部委

原因:申请公开副部长分工职责遭拒

申请公开各部副部长的分工职责遭拒,清华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李燕9日向市一中院递交了3份起诉书,对国土资源部、教育部及科技部提起行政诉讼,目前还在等待立案。

写论文需副部长信息

李燕称,她想写一篇关于各部委副部长的论文,从今年5月中旬开始向14个部委申请公开各部副部长(副主任)的分管部门、兼职状况等情况。

李燕认为,副部长有较大的权力,对他们的研究有

利于更好认识行政部门的职能分工等。李燕称,14个被申请部委中,中国人民银行、商务部、文化部、水利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环境保护部给出了相关答复,还有些部门提出延长答复时间。

三部委未公开相关信息

李燕称,国土资源部、教育部和科技部均未公开。其中国土资源部称可通过国土资源部官方网站查询。教育部称是内部管理信息,与李燕的特殊需要无关,而且根据规定,一般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,

建议通过网站及领导活动中查询。科技部答复称,在部长领导下,各位副部长的分工是机关内部工作协调机制,工作分工随工作的开展和领导职务的变化不断调整。

要求法院判决公开分工职责等信息

李燕说,她查了国土资源部的网站,上面只有各位副部长的生平履历,并没有她想要的分工职责等信息。

李燕认为三部委的答复不符合她申请的要求,向一中院起诉国土资源部、教育部和科技部,希望法院判令三部门公开各副部长主要职责。

按照《行政诉讼法》规定,人民法院接到起诉状,应当在7日内立案或者作出裁定不予受理,李燕目前还在等法院的消息。

14日下午,记者联系三个被告部委,三部委均称不知道被告一事,也没有作出评论。据《新京报》

6头克隆“小猪坚强”诞生

“5·12”汶川地震后,一头在废墟里存活36天、创造了生命奇迹的小猪被网民们亲切称为“猪坚强”。日前,6头活泼可爱的克隆“猪坚强”诞生,让年老且没有生育能力的“猪坚强”的生命得以延续。现年5岁的“猪坚强”在地震后完全失去了生育能力。深圳华大基因有关负责人表示,为了延续“猪坚强”的“优质遗传基因”,2011年2月,华大基因对“猪坚强”开展耐受性相关分子机制及健康检查研究,获取其耳组织。经过110天的体内胚胎发育,两头代孕母猪分别于8月31日和9月2日在广东惠州成功生产出“猪坚强”的复制个体“小猪坚强”共6头。据新华社电